2025年度

蓝山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蓝山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蓝山县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 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 依法再审。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 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六）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七）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法律和社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蓝山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八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

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下辖楠市人民法庭、火市人民法庭、所城人民法庭（湘江源环境资源法庭）三个派出人民法庭。本单位共有政法编制74个，2025年末在编人数71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蓝山县人民法院2025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蓝山县人民法院单位本级。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 **01** 表**--**公开 **09** 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2589.3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73万元，增长1.16%，主要是因为省级财政拨款增加。

贯彻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压降“三公”经费、办公经费、会议培训等行政开支。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工资福利、案件审判执行、基础设施设备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2554.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67.96万元，占92.69%；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86.84万元，占7.3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2403.6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6.05万元，占65.15%；项目支出837.55万元，占34.8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402.49万元，与上年相比，

增加198.91万元，增长9.03%，主要是因为省级财政拨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16.7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2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9.38万元，增长2.28%，主要是因为基本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216.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931.55万元，占87.13%；教育支出（类）4万元，占0.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0.41万元，占6.34%；卫生健康支出（类）53.80万元，占2.43%；住房保障支出（类）87万元，占3.9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89.3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1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88%，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020.81万元，支出决算为1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498.28万元，支出决算为835.55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167.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3、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99万元，支出决算为10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1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增死亡人员，年中预算追加经费。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0万元，支出决算为4.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不够精准。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3.80万元，支出决算为53.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87万元，支出决算为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基本工资，2025年度决算数为109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9.44%，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机关运行、案件审判等方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79.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97.7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2.3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81.5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7.6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增加1.48万元，增长2.53%。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安排了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因公出国（境）计划编制经费预算。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支出预算。2025 年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5 万元，增长 33.33%。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上年相比增加 25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安排了公务用车购置计划。蓝山县人民法院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费、过桥过路费、维修保养等运行维护支出，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10万元，降低22.22%。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支出减少。截止2025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52万元，降低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管理相关规定。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活动减少。2025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5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决算。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1.51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89万元，降低9.6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一般性支

出减少。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4万元，用于开展素质技能提升培训、审判业务培训、陪审员培训、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等，人数72人，内容为素质技能提升培训、审判业务培训、陪审员培训、司法警察业务技能培训等；举办其他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0场次，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2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

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5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为加强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我院对2025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24个，共涉及项目资金837.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837.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37.78%；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万元，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402.49 万元，执行数 2216.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27%，剔除基本建设资金追加因素影响，实际预算执行率 92.27%，绩效自评得分 98.4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新收各类审判执行案件 6640 件、结案 5872 件,同比分别增长 3.54%、6.05%。先后获得全省法院审判质效突出集体等国家、省市级荣誉 13 余项。火市法庭探索适用“加减乘除”解纷工作法，《湖南法治报》、湖南高院微信公众号予以全面报道。刑事庭获评“全省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微视频《她是谁》荣获全国法院“十佳新媒体作品”，微电影《意外之外》、《我从

大唐来》荣获2025·中国微电影大典“金蜂鸟奖”。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评价结果，本部门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到2026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根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部门内部预算分配的核心依据，及时调整资金分配，严格遵循省法院系统财务管理、项目库管理等规章制度。本部门将持续推进有关绩效管理工作，推动部门绩效管理工作上台阶、 上水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指国家法官学院湖南分院的基本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省法院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八、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省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蓝山县人民法院设 8 个内设机构：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政治部（机关党委）、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下属基层法庭3个：楠市人民法庭、火市人民法庭、所城人民法庭（湘江源环境资源法庭）。截止2025年12月31日止单位共有在职在编人员71人,退休人员35人。年末车辆保有量11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车2辆。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度基本支出1379.2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97.7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81.5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年度项目支出837.55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执法（执行）用车购置、楼房维修改造、档案电子化、陪审员经费、诉源治理、劳务派遣聘用人员经费等。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年度，蓝山县人民法院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预算执行率为92.27%。单位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的管理理念延伸业务前端，通过加大培训学习力度，扩大培训对象范围，确保业务部门、业务执行人员对绩效管理的认识到位。资金绩效的过程管控贯通至内控制度建设的各个层面，强化目标编制，指标设定合理科学，细化监控流程，跟踪实效定期纠偏，优化评价体系，评价结果客观准确，实现绩效管理工作质量进一步提升。

2025年，蓝山县人民法院紧扣“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对标对表“讲政治、顾大局、精主业、强队伍”总体要求和“两聚焦一结合”工作思路，解放思想、狠抓落实、创先争优，奋力推进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全院共受理各类案件6640件，审执结5872件。先后获得全省法院审判质效突出集体等国家、

省市荣誉13余项。刑事庭获评“全省法院刑事审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微视频《她是谁》荣获全国法院“十佳新媒体作品”，微电影《意外之外》、《我从大唐来》荣获2025·中国微电影大典“金蜂鸟奖”。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在本单位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